

**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五屆灣仔區議會屬下
發展、規劃及交通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紀錄**

日期：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四時四十分

地點：灣仔民政事務處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區議會主席(主持第一次委員會會議)

吳錦津議員, BBS, MH, JP

委員

李均頤議員 (當選主席)

林偉文議員 (當選副主席)

伍婉婷議員, MH

李文龍議員

李碧儀議員

周潔冰博士, BBS, MH

黃宏泰議員, MH

楊雪盈議員

鄭其建議員

鄭琴淵博士, BBS, MH

謝偉俊議員, JP

鍾嘉敏議員

政府部門代表

陸綺華女士, JP

黎慧怡女士

陳小萍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灣仔民政事務專員

民政事務總署灣仔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民政事務總署灣仔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社區事務）

秘書

顏文駿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灣仔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3

開會辭

區議會主席吳錦津先生表示，由於委員會尚未選出主席，他將根據《第五屆灣仔區議會常規》第 35(2)條的規定，主持委員會的首次會議，直至選出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為止。

第 1 項：選舉發展、規劃及交通委員會主席

（依照《區議會條例》第 71(3)條及選舉區議會主席程序）

2. 吳錦津主席宣布共有 13 位議員加入了本委員會，而主席和副主席會由各委員互相推選。

3. 主席表示委員會主席的選舉提名已於 2016 年 1 月 19 日下午 2 時結束，秘書收到一份有效的主席提名書。

4. 由於最終只有一份有效提名書，主席隨即根據《區議會條例》宣布李均頤議員自動當選為新一屆的發展、規劃及交通委員會主席。

第 2 項：選舉發展、規劃及交通委員會副主席

（依照選舉區議會副主席程序）

5. 主席表示委員會副主席的選舉提名已於 2016 年 1 月 19 日下午 2 時結束，秘書收到一份有效的副主席提名書。

6. 由於最終只有一份有效提名書，主席隨即根據《區議會條例》宣布林偉文議員自動當選為新一屆的發展、規劃及交通委員會副主席。

第 3 項：下次會議日期

7. 主席宣布，下次會議日期為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舉行。

8.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四時四十五分結束。

負責人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一六年二月

本會議記錄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正式通過。